

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 106 學年度校內課程分享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雲林縣政府訂定「雲林縣推動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總計畫」。
- 二、本校校務實施計畫

貳、實施目的：

分享學校本位課程及統整學校總體課程，進而審視實施成效並提出建議，以確保課程、教學與評量實施成效，提昇學校教育品質。

參、實施原則：

- 一、採教學研討會、個人教學準備、經驗分享等形式進行。
- 二、所有教師應準時參與，不得無故缺席，若無法參加請依規定請假。

肆、實施對象：全體教師

伍、實施日期：106 年 6 月 30 日

陸、校內課程分享會議：

日期	時間	內容
6/30(五)	11:30-12:30	一、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分享 二、特色課程分享-生命教育 三、彈性課程分享-英文會話、數學演算

陸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教師可互相觀摩學習課程並省思，以規劃出課程計畫。
- 二、教師於開學前完成各項教學準備。

柒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